

证券代码：603237

证券简称：五芳斋

公告编号：2025-069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出具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

浙商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机构，原委派王一鸣女士、罗军先生担任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现因罗军先生工作调动，不再继续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开展，浙商证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李婧晖女士（简历见附件）接替罗军先生继续担任保荐代表人。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上述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持续督导构成不利影响。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王一鸣女士、李婧晖女士。

特此公告。

浙江五芳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5日

附件：李婧晖女士简历

李婧晖女士，保荐代表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2016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曾负责或参与福能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山鹰纸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京新药业非公开发行股票等再融资项目，福能股份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